

B07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B073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报告》的相关财务章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度严格执行。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优化经营流程,控制经营风险,财务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堵塞管理漏洞起到了重要作用,基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效保障了公司财务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重大缺陷。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的投资者的合理利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都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的投资者的合理利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都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助于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为全资子公司宁波夏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特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3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表报告期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况及原因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资产负债,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准则的要求,公司对各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减值情况,结合目前市场情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533.36万元,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788.09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类别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633.36

应收款项 -660

其他应收款 2.20

应收款项融资 4.49

存货减值 796.78

合同资产 -769

合计 1,321.46

注:上述表格数据尾数因四舍五入导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等,其他应收款等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对比历史损失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信用减值损失。2023年度对公司的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533.36万元。

2.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存货进行清查,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96.78万元,2023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788.09万元。

3.计人的报告期本对各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地反映了公司本期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04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3.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特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3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表报告期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况及原因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资产负债,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准则的要求,公司对各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减值情况,结合目前市场情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533.36万元,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788.09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等,其他应收款等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对比历史损失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信用减值损失。2023年度对公司的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533.36万元。

2.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存货进行清查,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96.78万元,2023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788.09万元。

3.计人的报告期本对各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地反映了公司本期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04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3.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特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2号》”和“《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3.备查文件

1.《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特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有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发字〔2012〕1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定价和网上摇号抽签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并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3.备查文件

1.《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特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1号》”和“《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于2024年05月16日(星期三)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16日(星期三)15:00-16:30;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天宫路76号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三楼报告厅。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现场投票。

4.股权登记日:2024年05月10日(星期四)。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外,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7.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天宫路76号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三楼报告厅。

9.会议审议事项:《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不收取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1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海波;联系电话:0511-87300000;电子邮箱:董海波@xiasha.com;邮编:315016。

12.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外,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1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14.会议登记:股东登记时间:2024年05月10日(星期四)9:00-11:30;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天宫路76号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三楼报告厅;登记方式:现场登记。

15.会议咨询:联系人:董海波;联系电话:0511-87300000;电子邮箱:董海波